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函

機關地址：50007彰化市進德路1號
聯絡電話：黃琳惠；04-7232105#1461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7月13日
發文字號：特中字第10100065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01研討會附件-公文版.DOC)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第17屆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學術研討會」實施計畫、徵稿啟事(附件一)及投稿申請書(附件二)，敬請鼓勵貴屬相關人員踴躍投稿。

說明：

- 一、依據 教育部民國101年1月6日臺特教字第1010003930號函辦理。
- 二、敬請協助張貼並踴躍賜稿，以光篇幅。

正本：苗栗縣政府、臺中市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臺北市立教育大學、中原大學、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臺東大學

副本：教育部特殊教育小組、本校特殊教育中心

本件擬刊登於本組網頁之「校外徵稿」項下，並彙整後e送全校教職員生公告週知。

出版組 張溶玲 0716
專案計畫人員 1423

出版組 呂錦玲 0716
組長 1534

代為決行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10015589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第十七屆特殊教育課程實務教學研討會實施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民國 101 年 1 月 6 日臺特教字第 1010003930 號函辦理。
- 二、目的：藉由國內特殊教育專家學者、特殊教育老師及相關工作人員參與學術研討會，以傳承特殊教育新知識、新觀念；提昇研究風氣，促進學術交流；促進教學實務經驗交流及心得分享。
- 三、辦理日期：101 年 11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
- 四、辦理地點：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教系館（至善館）二樓視聽教室。
- 五、指導單位：教育部特殊教育工作小組。
- 六、主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 七、研討會主題：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研究。
- 八、研討會內容與方式：以行動研究論文及優良特殊教育實務作品為主，含口頭及書面發表。
- 九、參加對象及資格：預計 70 人，優先錄取順序如下列
 1. 輔導區各特殊學校與特殊班級教師。
 2. 輔導區國中融合安置學生之特教教師。
 3. 大專校院資源教室輔導人員。
 4. 大專院校特殊教育系所研究生。註：輔導區係指本中心輔導區：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
- 十、經費
 1. 由「教育部委辦 101 年度輔導區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雲林縣、南投縣、嘉義縣、嘉義市國中階段特教輔導工作」經費項下支應。
 2. 參加人員以公（差）假登記，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支應。
- 十一、報名方式
 1. 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恕不受理傳真以及現場報名，網路報名時間：100 年 9 月 3 日至 10 月 29 日。
 2. 請於報名期間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報名，請連結
<http://www.set.edu.tw/frame.asp>→研習與資源「教師研習」→「大專特教研習」→選擇「101 學年度」、「上學期」→選擇「登錄單位」，輸入「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查詢研習→研習名稱「第十七屆特殊教育課程實務教學研討會」。如有特殊情況者請以電話聯繫，以確保您的權益，聯絡人：黃小姐（電話：04-7232105 分機 1461）。

3. 錄取者將公布於特教通報網上，請自行上網查詢。經錄取公告後，不克出席者請於研討會三日前通知承辦單位，俾便找人遞補；無故缺席者，將列為日後辦理研習是否錄取之參考。

十二、研討會相關規定及服務：

- (一) 研習時數核發以簽到表為主，務必本人親自簽到，經工作人員發現代簽者，將取消研習資格。
- (二) 研習會場需依中心安排之座位表就座，如欲更換座位，請告知工作人員，以維護您的權益，遲到者請由教室後門進入，並先暫坐於後排座位，於下課時間再依座位表就座。
- (三) 遲到、早退及中途離席超過上課時間二分之一以上者恕不核發該堂上課研習時數。
- (四) 本中心提供茶水及中午餐點服務，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及環保餐具，以響應環保。報名者請於報名時註明葷食或素食。
- (五) 自行開車者（請多利用共乘方式），可停車在本校地下停車場，每輛汽車**60 元/次**，請務必攜帶公文或課程表以利學校警衛室審核。
- (六) 孕婦、身心障礙、行動不便及其他需特別服務者，請於研習前三日來電告知，以利中心協助安排。
- (七) 研習場地禁止飲食，可飲用白開水，請保持會場整潔。
- (八) 課程進行中，請將手機關閉或改振動留言。
- (九) 若有未盡事宜，將於現場公布及說明。

十三、本計畫陳報教育部核定後執行之，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101 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學術研討會」
徵稿啟事

一、目的：藉由國內特殊教育專家學者、特殊教育老師及相關工作人員參與學術研討會，以傳承特殊教育新知識、新觀念；提昇研究風氣，促進學術交流；促進教學實務經驗交流及心得分享。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特殊教育工作小組。

三、主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四、研討會日期：101 年 11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五、研討會地點：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教系館（至善館）二樓視聽教室。

六、研討會主題：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研究。

七、研討會內容與方式：以行動研究論文及優良特殊教育實務作品為主，含口頭及書面發表。

八、參加對象及資格：預計 70 人，優先錄取順序如下列。

1. 輔導區各特殊學校與特殊班級教師。
2. 輔導區國中融合安置學生之輔導教師。
3. 大專校院資源教室輔導人員。
4. 大專院校特殊教育系所研究生。

註：輔導區係指本中心輔導區：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市。

九、徵稿方式

（一）稿件格式

1. 文稿：以未經發表者為限，不接受一稿多投之稿件，有關論文之觀點和資料來源等之文責事宜，請作者自行擔負。請以 WORD 撰稿，將稿件電子檔及投稿申請書（附件二）e-mail 至 spedc@cc2.ncue.edu.tw，主旨註明「第十七屆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學術研討會作者名投稿」，並請自留底稿。

註：請務必詳填投稿申請表（如附件二）內通訊地址、電話、手機、傳真、電子郵件信箱等聯絡資料，投稿申請書可至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網頁(<http://spedc.ncue.edu.tw/spedc/>)最新消息下載。

2. 文長：中文稿全文請勿超過 12,000 字（A4 紙張，直式橫寫，上下左右邊界各留 2.5 公分，每頁 35 行，二欄式，每欄每行 18 字），超過者恕不接受。

3. 徵稿格式

(1) 中文請用 12 號新細明體字體，英文則用 12 號 Times New Roman。

(2) 依序為標題、作者、服務機構與職稱、五百字以內之摘要、關鍵字、本文、參考文獻、英文摘要（含標題、作者、服務機構與職稱、摘要、關鍵字）。以英文撰寫者請附中文摘要於文後。

(3) 插圖須以黑色筆繪製。

(二) 稿件編輯格式（請參考 APA, 6th ed., 2009）

1. 圖表呈現方式：圖之下方應書明圖號與圖名，表之上方應書明表號與表名。各項圖表放置位置應在文中註明，圖表之格式如以下範例，內容、位置、比率務須正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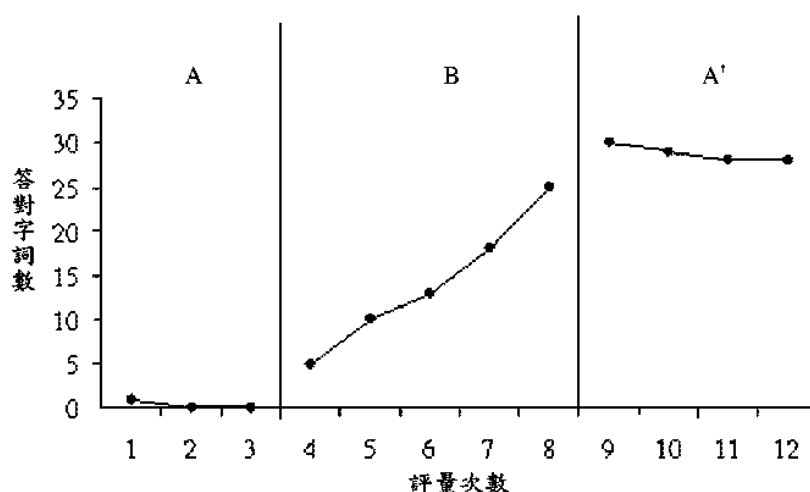


圖 1. 基線期、處理期和維持期之答題正確數。

表 1.

個案的特殊需求分析表

領域	在普通班上課及生活之影響	特教需求
1. 口語與溝通能力	難以用口語表達與回應。	1. 提昇與擴大溝通方式。
2. 團體生活與人際關係	1. 上課參與方式需調整。 2. 與他人的互動有限。	2. 使用溝通輔具。 3. 製作符合其需求的溝通簿，並指導和鼓勵使用。
3. 學業表現	1. 難以用口頭閱讀方式學習。 2. 無法做紙筆測驗或口語回答。	1. 運用其他管道的學習方式，例如視覺、聽覺、觸覺等。 2. 使用非紙筆和非口語方式評量。

2. 註釋：依文內註釋，如以下範例。

(1) 同樣的，胡雅各(2003)調查啟智教養機構內的教保老師.....。

(2) 強調身心障礙學生自我決策知識與能力的培養與提昇已逐漸成為特殊的趨勢(陳麗如，2001；Burstein et al., 2005; Wehmeyer, Bersani, & Gagné, 2000)

(3) 在 Glomb 和 Morgan (1991)的研究中也發現教學.....。

3. 參考文獻：實例如下列所示。

(1) 書籍

格式：作者(年份)。書名。出版地：出版單位。

實例：鈕文英(2001)。身心障礙者行為問題處理——正向行為支持取向。臺北市：心理。

Bogdan, R. C., & Biklen, S. K. (1998). *Qualitative research for education: An introduction to theory and methods* (3rd ed.). Boston: Allyn & Bacon.

(2) 期刊論文

格式：作者(年份)。篇名。期刊名，卷期數，頁碼。

實例：陳麗圓與陳明聰(2007)。輔助科技基本概念的分析。《特殊教育季刊》，107，1—7。

黃琬清、葉毓貞與邱惠姿(2009)。不同識字教學法對智能障礙學生識字教學之探討。《特教園丁》，24(3)，22—26。

Epstein, M. H., & Cullinan, D. (1983). Academic performance of behaviorally disordered and learning disabled pupils. *The Journal of Special Education*, 17(3), 303—307.

(3) 文集論文

格式：作者(年份)。篇名。編者，文集名，頁碼。出版地：出版單位。

實例：郭靜姿、吳淑敏、侯雅齡與蔡桂芳(2006)。鑑定與安置引言報告。載於教育部(主編)，全國資優教育發展研討會手冊(頁5—20)。臺北市：教育部。

Miechenbaum, D., & Biemiller, A. (1992). In search of student expertise in the classroom: A metacognitive analysis. In M. Pressley, K. R. Harris, & J. T. Guthrie (Eds.), *Promoting academic competence and literacy in school* (pp. 3—56).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4) 未出版的論文

格式：作者(年份)。篇名。來源。

實例：吳訓生(1990)。國中輕度智能不足學生職業準備技能學習效果與其相關因素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彰化市。

Ross, J. J. (1987). *A vocational follow-up of former special education students*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Chicago, IL.

(5) 網路資料

格式：作者（年代）。篇名。來源

實例：內政部(2009)。身心障礙者人口統計。取自 <http://www.moi.gov.tw/stat/>

Sinha, P. (2007). *Characterizing and improving face-processing skills in children with autism*. Retrieved from <http://web.mit.edu/bcs/sinha/home.html>

(三) 截稿日期：101 年 9 月 28 日（星期五）

(四) 稿件審查：本研討會論文採相關學者專家雙向匿名審查制度。經審查通過之論文，將集結出版本研討會論文集。

(五) 收件方式：請將稿件及投稿申請書 e-mail 至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 電子信箱：spedc@cc2.ncue.edu.tw

* 聯絡電話：(04)7232105 分機 1461，黃小姐。

十三、研討會流程

名稱	第十七屆特殊教育課程實務教學研討會		
日期	101 年 11 月 9 日（星期五）		
地點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至善館（特殊教育學系館）		
時間	場次	主題/主持人/發表人	地點
8：30~9：00	報到		一樓特教中心
9：00~9：10	開幕式	張校長惠博	二樓視聽教室
9：10~10：00	第一場次		
10：00~10：10	中場休息		
10：10~11：00	第二場次		
11：00~11：10	中場休息		
11：10~12：00	第三場次		
12：00~13：00	午餐時間		三樓教室
13：00~13：50	第四場次		二樓視聽教室
13：50~14：00	中場休息		
14：00~14：50	第五場次		
14：50~15：00	中場休息		
15：00~15：50	第六場次		
15：50~16：00	賦歸		

註：場次將因發表狀況進行調整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第十七屆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學術研討會投稿申請表

題目（中文）			
作者 (依序排列)	姓名	學校或機構名稱	職稱
主要作者姓名（通訊作者）			
通訊處			
電話/手機			
傳真			
e-mail（必填）			

（投稿者免填以下欄位）

文稿編號		審查結果	☐ 退稿 ☐ 錄取
字數			
收件日期			